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7日以口头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翠光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17人，实际出席职工代表117人。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选举董翠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拟选举董翠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董翠光女士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任职时间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相同。董翠光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117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